

陕西省科学技术协会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科学技术厅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陕西省知识产权局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管理委员会

文件

陕科协发〔2021〕事企字4号

关于举办2021年陕西省科技工作者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市（区）科协，各普通高等学校，各有关企事业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充分发挥科技工作者的生力军作用，进一步激发广大科技人员创新争先热情，建立服务科技工作者“双创”的持续机制，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和科技型企业孵化，助推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建设，助力我省高质量发展，2021年将继续举办陕西省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名称

2021年陕西省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大赛

二、组织机构

本次大赛由陕西省科学技术协会、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陕西省教育厅、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省知识产权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管理委员会联合主办，陕西省高校科协联合会、陕西省创新驱动共同体、沣东新城统筹科技资源改革示范基地管理办公室联合承办，在陕相关高校、企业协办。

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协办单位的有关负责人组成，负责大赛各项工作的开展。组委会下设秘书处，负责大赛的日常事务。

大赛设立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由大赛组委会聘请创业投资界人士、知名经济学家、创业企业家及行业知名

专家学者等组成，负责参赛项目的评审工作。大赛评委会经大赛组委会批准成立，在评审规则所规定的原则下，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各参赛单位可根据实际，成立相应机构，负责本单位预赛的组织开展、项目评审等相关工作。

三、参赛条件

(一) 参赛对象

1. 陕西省科技工作者（含在读博士研究生）均可参赛。
2. 欢迎全国其它地区的科技工作者（含在读博士研究生）自愿参赛。
3. 鼓励高校、企业、科研院所及院士专家工作站组队参加。

(二) 参赛资格

1. 参赛项目须是高质量、具有高成长潜力的新技术、新成果，有核心技术，拥有样品、样机或产品。
2. 参赛项目有孵化、转化、产业化及融资需求。鼓励有天使投资、创业投资、其它各类机构投资或者有投资意向的科技成果参赛。
3. 参赛项目拥有自主知识产权，须明确知识产权归属。涉及职务发明的需要取得本单位出具的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授权，且不存在泄漏国家秘密的情形。非职务发明参赛项目的创意、技术、产品及相关专利归属参赛团队，与其它任何法人或自然人无产权纠纷。

4. 再次取得重大技术创新或应用前景更加成熟的往届陕西省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大赛获奖项目，可继续参赛。

（三）大赛领域

大赛分为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制造、生物医药、材料与工程、新能源及节能环保、农业科技等6个领域：

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集成电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区块链等；

2. **智能制造**：人工智能、工业机器人、3D打印、航空航天航海等领域军民融合技术及产品、无人机、装备制造等；

3. **生物医药**：包括智能医疗、健康诊疗、中医药及医疗器械、医药大健康、检验检测试剂、防疫防护等；

4. **材料与工程**：包括新材料、机械、建筑、工程、检验检测设备等；

5. **新能源及节能环保**：包括能源、石油、化学、化工、生态、环保等；

6. **农业科技**：包括食品及添加剂、农业科技及产品等。

四、推进步骤

大赛分为单位预赛、省赛复赛和决赛三个阶段。项目申报由各参赛单位组织开展，省外参赛项目预赛由大赛组委会统一安排。

（一）4月下旬—5月15日，项目征集，单位预赛。

各单位根据新冠肺炎疫情变化情况，结合本单位实际，采用线上线下等多种方式广泛动员宣传，组织本单位预赛，征集遴选

优秀项目。

(二) 5月15日—6月25日,复赛项目申报。

各参赛单位对项目申报书(附件1)及相关材料的填写情况进行审核,于5月15日—6月25日期间,在陕西省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大赛申报系统进行项目申报,网址为:
<http://sxsscads.shetuan365.cn/#/>。待网上申报通过后,打印纸质版(一式一份)并邮寄至大赛秘书处。大赛申报资料概不退还。

(三) 7月下旬,省赛复赛。

复赛采用线下评审方式进行。邀请行业技术专家和风险投资专家评委初步考察技术可行性及投资价值。复赛优秀项目进入决赛。

参加决赛的项目将由组委会免费进行赛前培训,以提高参赛项目质量。

(四) 10月中旬,省赛决赛(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决赛按参赛领域分6个组,分别组织。

1. 决赛第一阶段:现场问辩

各组根据现场问辩情况,结合项目申报书,按决赛项目40%比例评出进入决赛第二阶段项目。未进入决赛第二阶段的项目获得本次大赛三等奖。

2. 决赛第二阶段:路演答辩

各组按决赛项目总数10%评出大赛一等奖,按决赛项目总数30%评出本次大赛二等奖。

路演采取“10+5 模式”（即项目 PPT 展示 10 分钟，与评委进行互动 5 分钟），项目 PPT 展示主要围绕“产品核心技术及自主知识产权、商业模式、市场需求、融资需求、团队组成”几个方面简要阐述。

五、大赛激励

（一）投资资金池：20 亿元以上；

投资基金支持：50 万~1000 万/项。

（二）对于早期项目将获得专业孵化机构的创业指导及孵化服务，包括办公空间、市场拓展、知识产权咨询、工商税法等支持。对于具有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前景和投资意向的优秀项目，将有机会获得风险投资。

（三）陕西省省属企业创新投资基金对获奖项目予以支持。获奖项目可优先进入省属企业孵化基地。

（四）大赛设一、二、三等奖及优秀组织奖。

（五）根据省人社厅《陕西省突出贡献人才和引进高层次人才高级职称考核认定办法》（陕人社发〔2019〕40号）文件精神，获得大赛一等奖的第一完成人，具有副高级职称的，经单位考核推荐，可申报认定正高级职称资格；不具有副高级职称的，经单位考核推荐，可申报认定副高级职称资格。经认定的高级、副高级职称，不受单位岗位数量限制，单位可直接聘任。

（六）本次大赛评委、创业导师由各领域知名创业企业家、行业战略投资者组成；决赛对接组合参赛者的科技资源与企业家的产业资源，推动项目落地转化。

(七)众多国家级媒体、省内外知名媒体对大赛进行全程报道，深入宣传“双创”先进个人及团队，有效提升产品、技术的曝光度。

六、配套支持

西咸新区沣东新城为大赛提供优惠扶持政策及资源包(详见附件)。

七、注意事项

(一)各市各相关单位要广泛动员宣传，结合新冠肺炎疫情变化情况，灵活组织本地预赛或评审，遴选推荐优秀创新创业项目参赛。

(二)鼓励院士专家工作站参赛。工作站参赛项目数量、质量将作为检验工作站创新成果、省级站评选考核的指标依据。

(三)项目推荐数额为：各市科协、省属以上高校、省属企业不少于10个；高职院校不少于5个。民营企业、孵化器、产业园区等单位自行推荐。

(四)决赛具体时间、地点根据冠肺炎疫情变化情况另行通知。

(五)大赛工作微信群：**2021年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大赛**
请各推荐单位及参赛项目团队及时加入该群，便于赛事工作沟通及交流。

八、联系方式

申报网址：<http://sxsscads.shetuan365.cn/#/>

联系人：张 斌

联系电话：（029）63917192 18089276747

联系人：刘宗会

联系电话：13571974234

邮寄地址：西安市新城广场省政府大院陕西省科学技术协会
（请尽量使用EMS）

邮政编码：710006

收件人：张 斌

技术支持：杨 慧

联系电话：13771570816

附件：优惠扶持政策及资源



陕西省科学技术协会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科学技术厅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委员会



陕西省知识产权局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管理委员会

2021年4月14日

附件

津东新城优惠扶持政策及资源

一、优秀项目奖励

给予一等奖团队 9000 元、二等奖团队给予 3000 元现金奖励并颁发获奖证书；三等奖团队颁发大赛证书。

二、项目落地优惠扶持政策及资源

落户津东新城并且带动就业人数达 3 人以上的，且经认定在技术上有创新、有核心团队成员、有科技成果转化需求的团队、企业，享受以下优惠扶持政策及资源。

1、项目启动资金：根据落地项目规模、前景、预期效益等情况，给予每个团队 20-50 万元项目启动资金。

2、办公场地补贴：给予落地项目团队房租减免政策，最多支持 3 年；

3、特色服务奖励：津东新城为每个团队提供特色服务资源包，包括：

（1）帮助团队对接津东新城各众创空间全国渠道及产业资源；

（2）知识产权的价值评估和咨询服务；

（3）知识产权和技术交易的全年免费培训和辅导。

（4）优先享受“津东新城科技金融超市”机构金融服务产

品，提供投融资、信贷、资产评估等各类科技金融对接服务；

（5）政策陪跑计划，为企业订制“一对一”政策帮扶计划，协助企业争取各类政策支持；

（6）免费参与“津创星学院”系列人才培养课程，优先推荐获奖企业代表参加产业游、导师面对面、行业专题讲座等活动；

（7）优质项目和团队的专题宣传推广服务；

（8）科技设备共享、技术需求专业翻译与解析服务；

（9）科研项目委托研发服务；

（10）优先享受“中关村科技创新（津东新城）工作站”提供的技术对接服务，为企业提供品牌塑造、融资上市、法律服务等服务；

（11）优先推荐项目参加津东新城组织的企业院校对接交流及调研走访活动。

